

证券代码：839392

证券简称：鹏程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5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郭见花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郭见花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定性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听取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听取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现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